

適合陸商來台投資產業建議

（紡織產業）

紡織綜合所 李信宏 | 2010 年 12 月 31 日

Tel : +886-2-22670321*8113

E-mail : hhLee.0518@ttri.org.tw

2 紡織產業

1. 產業定義

1-1 產業定義範疇

台灣紡織產業範疇相當廣泛，主要涵蓋：

(1) 上游的生產製程，包括有紡織用原料、紡紗、織布、染整等製程階段。

- 紡織用原料：主要分為天然纖維及人造纖維 2 種，天然纖維包括有棉花、羊毛、蠶絲等，人造纖維則包括有聚酯纖維、耐隆纖維、亞克力纖維、嫻縈纖維等。
- 紡紗：是以纖維為主要原料來進行加工，將纖維製成紗線。
- 織布：當紡織纖維製成紗線之後，便可藉由梭織、針織步驟甚至不經過傳統的織製過程而形成織布。
- 染整：染整包括染色、印花和織物整理等工程，並分別由其相關設備進行作業；染色與印花的主要目的都是賦予紡織品顏色，使紡織品更具吸引力。

(2) 下游的產品市場，依應用別區分為衣著用紡織品、家飾用紡織品及產業用紡織品等 3 部分。

- 衣著用紡織品：只要是不用於特殊衣著和家飾的紡織品，全歸為此類別。
- 家飾用紡織品：指的是居家生活所用的紡織品，家飾用紡織品種類繁多，屬於室內裝潢的產品包括窗簾、遮陽棚、地毯、壁布、各種裝飾布等。棉布、絨布類的沙發、椅子等產品是不可或缺的家具材料，睡衣、被子、毯子、床單、枕頭、枕套、床墊或蚊帳則屬於寢具類別。此外洗臉洗澡用的毛巾和浴袍、餐桌上的桌巾、廚房裡的抹布，也都是家飾用紡織品之一。
- 產業用紡織品：產業用紡織品最簡單的範圍劃分方式，就是把一般衣著及家飾用紡織品以外的紡織品都歸類於此，是產品種類最多的一類。在分類上可分為 10 大類。包括：交通用紡織品、工業用紡織品、特殊家飾用紡織品、醫療用紡織品、建築用紡織品、農漁畜礦用紡織品、特殊衣著用紡織品、包裝用紡織品、地工用紡織品、運動用紡織品。

1-2 台灣政府相關產業政策或優惠措施

自 2007 年開始，經濟部整合工業局、技術處、國貿局資源及產學研能量，在 2008 年 8 月份設立紡織業發展推動辦公室，運用創新機制發揮研發、生產及行銷整合綜效，透過計畫辦公室，銜接 3 個千億計畫，提供產業一貫化輔導機制，從廠商新增投資開始，到量產、應用、設計、行銷、品牌推廣，可形成環環相扣的新串連輔導模式；預計在 2015 年時，促成 800 億元新投資方案。

- 產業用紡織品產值倍增計畫，成立紡織業發展推動辦公室，扮演平台機制，提供廠商投

資諮詢與評估、國內外成熟技術移轉與輔導、租稅優惠及相關輔導政策諮詢、國內外最新技術及市場資訊等諮詢與管理功能，預期至 2015 年促成產業用紡織品新投資 800 億元，並帶動產值成長 1,000 億元以上。

- 機能性紡織品開發推廣聯盟，主要是輔導產業開發新應用機能性紡織品，強化行銷推廣，積極促成 25 個策略聯盟推動體系，落實執行機能性紡織品開發與推廣。經由整合產業上中下游，從原料生產、產品設計、品牌行銷形成完整價值鏈，達快速反應、貼近市場之目的，並透過共同標章及品牌行銷的力量，提升 M.I.T. (Made in Taiwan) 產品形象，將台灣製造紡織品推向高附加價值之市場地位，預期至 2015 年可促成 1,000 億元的產值。
- 時尚台灣發展計畫，主要是整合產官學資源，帶動台灣時尚產業，輔導紡織業自創品牌、設計創新及聯合行銷推廣，提升國內紡織產業設計知名度，進而帶動市場效益創造產值，預期至 2015 年可促成 1,000 億元的產值。

2.市場分析

2-1 全球市場規模與未來發展趨勢

(1)全球紡織品貿易市場

- 2008 年全球最大的紡織品出口經濟體為歐盟 27 國。
- 其次為中國大陸、香港、南韓、印度、土耳其、台灣、日本及巴基斯坦。
- 歐盟 27 國同時也是最大的紡織品進口地，美國居第 2 大進口國，中國大陸位居第 3 大。
- 其次依序為香港、日本、越南、土耳其、俄羅斯、墨西哥及阿聯。

(2)全球成衣貿易市場

- 中國大陸已經連續 3 年位居全球最大成衣出口國。
- 其次為歐盟 27 國、香港、土耳其、孟加拉、印度、越南、印尼、墨西哥及美國。
- 成衣進口部分，歐盟佔了全球 47%的比重、美國為 22%、日本及俄羅斯則分別為 7%及 6%。
- 其次依序為香港、加拿大、瑞士、阿聯、澳洲及南韓。

2-2 台灣市場規模與未來發展趨勢

(1)國內生產值

- 2009 年我國紡織業總產值達到新台幣 3,748 億元。
 - 人造纖維業的產值為 1,120 億元，佔 29.9%
 - 紡織業的產值為 2,381 億元，佔 63.5%
 - 成衣及服飾品業產值為 247 億元，佔 6.6%

(2)進出口貿易

- 以出口值分析，5 大類產品均呈衰退狀態，其中出口大宗之布料產品衰退 16%，纖維、紗線、成衣及服飾品、雜項紡織品則分別衰退 2%、9%、25%及 8%。
 - 纖維類佔總出口值 10%
 - 紗線類佔總出口值 19%
 - 布料類佔總出口值 59%
 - 成衣及服飾品類佔總出口值 8%
 - 雜項紡織品類佔總出口值 4%
- 以進口值分析，5 大類產品亦為衰退，進口大宗之成衣及服飾品衰退 14%，纖維、紗線、布料及雜項紡織品則分別衰退 22%、30%、23%及 10%。
 - 纖維類佔總進口值 19%
 - 紗線類佔總進口值 13%
 - 布料類佔總進口值 17%
 - 成衣及服飾品類佔總進口值 43%
 - 雜項紡織品類佔總進口值 8%

(3)主要進出口國家

- 台灣紡織品主要出口地區
 - 第 1 大出口市場為中國大陸，出口值達 20.63 億美元，佔紡織品出口值之 22%。
 - 其次為香港、越南、美國及歐盟，合計佔出口總值達 6 成。
 - 在出口項目方面，除輸往美國以成衣及服飾品為主，其餘均以布料產品為大宗。
- 台灣紡織品主要進口地區
 - 中國大陸亦為我國排名第 1 的進口來源，進口值為 7.38 億美元，佔紡織品進口值之 34%。
 - 其次為歐盟、日本、越南及美國，合計佔進口總值近 7 成。
 - 其中自中國大陸、歐盟及越南之進口項目以成衣及服飾品為主，日本以布料為主，美國則以纖維為大宗。

3.陸商來台投資分析

3-1 大陸及台灣產業鏈現況及產業鏈缺口分析

(1)產業價值鏈現況

- 台灣紡織產業價值鏈結構發展完整，從上游端的石化業及纖維原料供應，中游製程的紡紗、織布業，和下游端的染整、成衣業，都具備相當多的技術基礎，且也都各具有代表性廠商。
- 中國大陸紡織產業價值鏈則是由下游成衣業開始帶動，發展延伸至今的上游纖維原料供應，供應量上已經不虞匱乏，但是在中上游階段的織布、纖維等產品品質競爭力仍較台灣略遜一籌。

(2)產業鏈缺口分析

- 分析兩岸紡織產業價值鏈發展現況，台灣與中國大陸在不同的價值鏈端各具有所長，因此分析兩岸的價值鏈缺口，未來應是朝向優勢互補、價值鏈升級的方向來共同努力。
- 台灣紡織產業的長期競爭力則在於優質的纖維原料供應與全球佈局的經營管理、行銷能力。
- 中國大陸紡織產業的競爭優勢在於生產與製造成本，及擁有龐大的內需市場發展空間。

3-2 適合陸商來台投資型態與項目

(1)陸商來台投資型態分析

- 結合中國大陸廣大的下游市場需求，與台灣精緻的上游研發技術作為主要合作模式。

(2)吸引陸商來台投資項目

- 藉由台灣創新的研發技術，加快產品差異化、創新產品的開發速度。
- 台灣可以提供創新的研發能量與優質、差異化的人纖原料。

4.陸商來台投資國際優勢與產業機會分析

4-1 陸商來台投資優勢之國際比較

(1)市場的投資優勢：台灣、香港＞南韓＞新加坡。

相較於香港、南韓、新加坡等國家的市場競爭力，台灣因為擁有較高的外銷金額及相當好的國家產品品質形象，且具備優良的生產、經營管理經驗，可以提供比香港僅擁有掌握國際通路與外銷能力外，延伸至價值鏈前端的製造服務階段，因此是最具市場投資優勢的選擇。

(2)技術的投資優勢：台灣、南韓＞新加坡、香港。

台灣紡織業向來以擁有領先的品管與生產技術獲得國際市場消費者肯定，因此在技術方面的投資優勢，會比較其他國家更具有競爭力，尤其在研發能量、技術創新程度、新產品的開發速度、產品良率的掌控等，都獲得相當好的評價。

(3)生產要素的投資優勢：台灣＞南韓＞新加坡、香港。

在生產要素的投資評比包括有水電設施、交通運輸物流的便利性，和專業人才提供、資金取得成本等，台灣確實具有高於南韓、新加坡、香港等國家的競爭力，尤其是在專業人才提供上，台灣擁有紡織業上下游全製程的專業人才，遠勝於香港及新加坡只擁有市場銷售方面的專業人才提供。

(4)支援體系的投資優勢：台灣＞南韓＞新加坡、香港。

討論紡織產業價值鏈發展的完整度，與上、下游製程的發展健全程度，應是以台灣最為完整，且技術層次也最深，因此在支援體系的投資優勢評比次序應無庸置疑是以台灣為首。

(5)政策的投資優勢：台灣＞南韓＞新加坡、香港。

台灣紡織產業政策一直都持續不斷的進行中，且涵蓋層面相當廣泛，從產品設計、技術創新輔導，到人才的教育訓練等。

4-2 陸商來台投資商機

台灣具備吸引陸商來台投資的主要關鍵要素有：

- 生產要素：台灣紡織業具有高品質的人纖、織布原料，以及產業群聚優勢。
- 技術與研發能力：台灣紡織業擁有快速反應的客製化開發、打樣能力。

(1)未來產業發展機會

- 中國大陸紡織產業近 30 年來高速成長，主要原因是整體資源充沛、龐大生產勞動力、廣大市場優勢及政府政策的支持。
- 結合台灣紡織產業完整的生產價值鏈、精緻加工技術、供應鏈與品質管理、國際化市場經驗等，將是兩岸產業優勢互補的新契機。
- 統合兩岸紡織業的競爭優勢與資源，可以加速兩岸紡織產業升級轉型的速度，及締造兩岸紡織產業發展的新機會。

(2)如何與台廠合作

建議採用與台廠進行價值鏈優勢互補的合作模式，進行「大陸（下游）+台灣（上游）」的合作模式；以陸商擴展中國大陸的內銷市場，善用台商的創新研發能量，以及優質、差異化的人纖原料。

(3)未來發展趨勢

- 未來兩岸紡織產業的合作發展趨勢，將朝向環保、節能、低碳與生活、文化、創新等技術與設計的緊密結合發展，設法主導新一波市場發展。
- 另一方面從產業價值鏈整合開始，研發機能性及產業用紡織品，由差異化材料、創新產品設計與應用、紡織品檢測與標準等，建立合作管道與平台。

5.生產成本、稅賦及獎勵措施

5-1 生產成本

- 目前台灣計有 181 個工業區、9 個加工出口區、3 個科學園區、6 個自由貿易港區、5 個農業生技園區、4 個環保科技園區等，提供優質低成本的經營環境。
- 加工出口區、科學工業園區、自由貿易港區、農業生技園區及保稅工廠（倉庫）均屬保稅區，自國外輸入原料、燃料、物料、半製品或機器設備，均免徵進口稅捐、貨物稅及營業稅；將貨物、勞務輸往國外，及自課稅區購買原料、燃料、物料、半製品或機器設備，營業稅零稅率。

園區種類	說 明
科學工業園區	➢ 主管機關：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科學園區 ➢ 主要地點：新竹、中部、南部等三個科學工業園區 ➢ 園區特色：作為高科技產業基地並促進產業升級。
加工出口區	➢ 主管機關：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 ➢ 主要地點：台中、高雄、屏東 ➢ 園區特色：發展重點產業群聚效應及國際行銷工業合作。
農業生技園區	➢ 主管機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 主要地點：屏東縣、宜蘭縣、彰化縣、嘉義縣及台南縣 ➢ 園區特色：加速形成農業科技產業聚落，擴大高附加價值產品外銷，發展為高科技農業產業中心。
環保科技園區	➢ 主管機關：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 主要地點：桃園縣、台南縣、高雄縣及花蓮縣 ➢ 園區特色：積極尋求世界各地之高級環保科技共同合作，營造低污染、高附加價值之環保示範園區。
自由貿易港區	➢ 主管機關：交通部 ➢ 主要地點：基隆、台北、桃園、台中及高雄 ➢ 園區特色：降低企業跨國營運中物流、商流與人流之各種障礙，結合海空港功能與供應鏈管理需求，強化企業競爭優勢。
一般工業區	➢ 主管機關：經濟部工業局 ➢ 主要地點：台灣各縣市地區 ➢ 園區特色：提供廠商足夠的設廠用地、發揮產業聚集的經濟效益、促進地方經濟發展。

(1)土地租金成本

A.新竹科學園區各棟標準廠房租金：

廠房區位	廠房類別／樓層		租金單價（元／月）	
			平方公尺	坪
新竹園區	一、標準廠房	1 樓	126	416
		2 樓	119	390
		3 樓	110	363
		4 樓	103	340
		5 樓	98	323
	二、智權產業中心		188	620
	三、高層廠房	1 樓	主建物 197，公設 182	650，600
		2 樓-7 樓	182	600
	四、矽導廠房		182	600
	五、篤行廠房 （99.4 起提供租用）	1 樓	125	413
		2-5 樓	114	376
	六、聯合服務大樓	1 樓	147	485
		2 樓	142	469
		3 樓	138	455
		4 樓	133	439
竹南園區	一期標準廠房	1 樓-5 樓	125	413
	二期標準廠房	1 樓-5 樓	125	413

資料來源：南部科學園區網站。

B.南部科學園區廠房土地租金

• 土地租金

台南園區	每月 23.49 元／平方公尺，並應外加營業稅 5%
高雄園區	每月 11.21 元／平方公尺，並應外加營業稅 5%

• 廠房租金

台南園區	➢ 廠房共五期，每樓面積約 750~946 平方公尺，每平方公尺租金 94~142 元（每月）
高雄園區	➢ 廠房共二期，每樓面積約 960~2040 平方公尺，每平方公尺租金 91~120 元（每月）

資料來源：南部科學園區網站。

C.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土地及廠房租金表

園區別	範圍	租金單價（元/月/平方公尺）		
台中園區	土地	素地租金	公共設施建設費	合計
		4.40	14.65	19.05
	廠房	88		
虎尾園區	土地	2.67	12.91	15.58
后里園區	土地	2.11	5.96	8.07
二林園區	土地	0.88	0	0.88

資料來源：中部科學園區網站。

(2) 勞工成本

- ▶ 台灣約有 1,000 萬勞動人口，其中 35% 具有大專或大學以上學歷，每年亦有 32 萬大專以上畢業生，充分供應工商業的人力需求。
- ▶ 台灣法定的最低薪資，按月計酬者，法定最低薪資為新台幣 17,880 元；按時計酬者，其每小時最低薪資為新台幣 98 元。

行業名稱	平均薪資（元）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49,674
製造業	39,152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95,996
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	44,234
營造業	40,930
批發及零售業	40,154
運輸及倉儲業	48,068
住宿及餐飲業	27,171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62,013
金融及保險業	67,513
不動產業	38,720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49,969
支援服務業	31,596
教育服務業	22,195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54,072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31,257
其他服務業	29,731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5-2 稅賦規定

(1) 綜合所得稅稅率

級距（新台幣元）	稅率	累進差額（新台幣元）
0-500,000	5%	0
500,001-1,090,000	12%	35,000
1,090,001-2,180,000	20%	122,200
2,180,001-4,090,000	30%	340,200
4,090,001	40%	749,200

資料來源：財務部。

(2) 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

課稅所得額級距	稅率
120,000 元以下	免稅
超過 120,000 元	就其全部課稅所得額課徵 17%，但其應納稅額不得超過課稅所得額超過 12 萬元以上部份之半數。

資料來源：財務部（新台幣元）

5-3 投資獎勵及行政措施支援

(1) 租稅優惠

A. 產創條例

- 根據 99 年新實施之「產業創新條例」明定，公司得於研究發展支出金額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 30% 為限，並同步修正所得稅法調降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至 17%。

B. 減免優惠

項目	內容
研究與發展	投資於研發支出金額 15% 內，可抵減當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但以稅額的 30% 以內為限。
生技新藥產業	投資於研發及人才培訓支出金額 35% 限度內，抵減營利事業所得稅。
進口國內無產製機器設備	自國外進口國內尚未產製之機器設備，可享有免徵進口關稅之優惠。
支付國外權利金免納所得稅	自國外引進新生產技術或商品，而使用外國營利事業所有之專利權、商標權或各種特許權，經經濟部工業局專案核准者，其所給付外國事業之權利金免納所得稅。
支付國外技術服務報酬適用 1.7% 或 2.25% 優惠稅率	總機構在我國境外之營利事業，在我國境內經營國際運輸、承包營建工程、提供技術服務或出租機器設備，其成本機構或營業代理人，得申請核准適用優惠所得稅稅率，國際運輸業優惠稅率為 1.7%，其他業務優惠稅率為 2.25%
民間參與重大公共建設	民間參與重大公共建設得享 5 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投資抵減、興建機具免徵進口關稅；房屋稅、地價稅、契稅減免。營利事業投資參與重大公共建設之民間機構，亦享有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抵減。

(2) 政府參與投資

項目	內容
開發基金投資範圍	➢ 資訊、通訊、航太、生物科技、農業科技、數位內容與文化創意等產業為主。 ➢ 國內中小企業之投資計畫。
投資上限	➢ 公股股權比例不超過 49%。

5-4 大陸來台開放項目類別

- 行業主管機關為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 本表分類之依據為行政院 2006 年 5 月『台灣行業標準分類』

(1) 製造業

項目	細項
11 紡織業	1111、1112、1113、1114、1119、1121、1122、1123、1124、1125、1129、1130、1140、1151、1152、1159
12 成衣及服飾品製造業	1211、1212、1221、1222、1231、1232、1233、1239
21 橡膠製品製造業	2101、2102、2109
22 塑料製品製造業	2201、2202、2203、2204、2209
26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2620、2699

	項目	細項
27	計算機、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2711、2721、2729、2730、2740、2760、2779
28	電力設備製造業	2810、2831、2832、2851、2852、2853、2854、2859
29	機械設備製造業	2921、2922、2923、2924
30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3010、3020、3030
31	其他運輸工具製造業	3110、3131、3132
32	家具製造業	3211、3219、3220
33	其他製造業	3311、3329

(2)服務業

	項目	細項
01	農牧業	0133
05	石油及天然氣礦業	0500
06	砂、石及黏土採取業	0600
07	其他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0700
34	商業用機械設備維修及安裝業	3400
37	廢(污)水處理業	3700
38	廢棄物清除、處理及資源回收業	3811、3812、3821、3822、3830
45 46	批發業	4510、4520、4531、4532、4539、4541、4542、4543、4544、4545、4546、4547、4548、4549、4551、4552、4553、4559、4561、4562、4563、4564、4565、4566、4567、4569、4571、4572、4581、4582、4583、4611、4612、4613、4614、4615、4619、4621、4622、4631、4639、4641、4642、4643、4644、4649、4651、4652、4653、4691、4699
47 48	零售業	4711、4719、4721、4722、4723、4729、4731、4732、4733、4739、4741、4742、4743、4744、4745、4749、4761、4762、4763、4764、4810、4821、4829、4831、4832、4833、4841、4842、4843、4851、4852、4853、4871、4872、4879
49	陸上運輸業	4939、4940
50	水上運輸業	5010
51	航空運輸業	5101
55	住宿服務業	5510
56	電信業	6100
62	計算機系統設計服務業	6201、6202、6209
63	資料處理及信息供應服務業	6311、6312
64	金融中介業	6412、6420
65	保險業	6510、6520、6530
66	證券期貨及其他金融業	6611、6619、6621、6629、6631、6632、6640
71	建築、工程服務及技術檢測、分析服務業	7121、7129
72	研究發展服務業	7210、7220、7230
74	專門設計服務業	7409
77	租賃業	7721
82	業務及辦公室支持服務業	8202